

2015.10.12

星期一

今日聊城



齐鲁晚报

读者热线

96706

8451234

官方微信平台

www.qilu.com.cn

巾帼创业创新“四大行动”将实施

通过成立“互联网+”巾帼创业联盟等助力聊城妇女创业

本报聊城10月11日讯(记者 邹俊美 通讯员 魏晓倩)

为贯彻落实市委十二届八次全会及市政府关于“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精神要求,进一步激发全市广大妇女群众创业创新的活力,推动聊城科学发展、跨越发展,市妇联、市人社局拟联合有关部门共同实施巾帼创业创新“四大行动”。

培树女企业家成为行业带头人,并适时成立行业协会,引领更多企业和妇女创业就业。助推女企业家创业创新,实现企业

成功转型升级。实施“银企对接”、“校企对接”、“村企对接”。命名一批“巾帼创业就业基地”。银企对接。积极协调争取金融部门开发适合女企业家协会、各行业协会及创业女性的金融产品。校企对接。妇字号企业与高校,特别是高等职业技术学校建立密切协作关系。充分利用高校专业人才优势,为妇字号企业提供创业创新培训和其他智力支持,并做好学校高科技项目研发和企业生产的有效对接。同时,妇字号企业也要为大学生的

创业就业提供实践基地。村企对接。为拉动农村妇女创业就业,妇字号企业与全市百名优秀女支部书记的村庄实施“结对帮扶”,为农村妇女提供项目、资金、技术支持和就业岗位。同时拉长妇字号企业的产业链条,促进村企经济共同发展。

成立“互联网+”巾帼创业联盟,探索“互联网+妇女创业”模式,引导妇女积极参与互联网创业。依托聊城市电商产业园成立“互联网+”巾帼创业联盟,凡需要进行互联网创业指导培训的

妇女经申请均可加入。联盟充分利用电商产业园优势为会员举办各类“互联网+”培训,提供产品展示、销售平台和对接货源,实现“零门槛、零库存”的创业帮扶。以“互联网+”巾帼创业联盟为依托,与高校、各县(市)职业院校、社区进行对接,对有创意的社区妇女和女大学生免费进行电商学习。深入开展富有特色的主题活动,为城镇女职工立足岗位创业创新创造搭建平台。

市妇联、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等单位共同开展妇女技能

创新大赛,引领服务窗口行业“展风采、树形象、促服务、求发展”。

引导妇女创办、领办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树行业带头人,带动更多农村妇女参与农业生产。计划每年培树100名巾帼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增收带头人,每年培树20个市级巾帼现代农业示范基地(包括妇字号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农家乐等),聚合各类政策资源为巾帼现代农业示范基地提供服务。



获“巾帼创业示范基地”单位上台领奖。 本报记者 邹俊美 摄

妇女创业享受技能、场地、资金等多方帮扶

最高可获300万元创业担保贷款

本报聊城10月11日讯(记者 邹俊美 通讯员 魏晓倩)

据了解,根据妇女创业最急需的技能、场地、资金等,聊城市人社局全方位的帮扶,力促广大城乡妇女创成业、创好业。对创业妇女和妇女创办的小企业分别提供最高额度为10万元和300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并按照规定给予贴息。降低反担保门槛,规范简化工作流程,实行灵活多样的担保和反担保方式,畅通女性创业者创业担保贷款“绿色通道”。

依托聊城创业大学,在各县(市)和驻聊院校认定创业培训教学点,构建起“创业大学+教学点”创业培训体系。引入了国内先进

的创业培训四级课程体系,把整个培训过程分为创业能力、创业实训、后续服务三个阶段。采用“创业培训、创业服务、创业实战、创业金融”四位一体教学模式,通过实景模拟方式为城乡妇女提供有针对性的创业培训,解决妇女创业的本领恐慌问题。积极组织营销专题讲座、商机公益讲座、银企对接等各类活动,为妇女创业搭建学习和经验交流平台。

支持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妇联组织,依托现有全民或大学生创业孵化平台,或通过采取“群团组织+高校+政府部门+社会支持”模式,建设适合女性创业特点的创业示范、见习、

培训、孵化基地,为有创业意愿的妇女提供创业场所、政策咨询等“一条龙”创业服务,帮助更多女性创业者实现创业梦想。对市妇联建设或集中推荐的创业孵化基地和创业园区,符合条件的认定为市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和示范园区,给予每处最高50万元的奖补。

以一次性创业补贴和创业岗位开发补贴为重点,落实完善创业扶持政策。对首次领取营业执照并正常经营1年以上的小微企业,给予不低于1.2万元的一次性创业补贴;对吸纳就业人员并与之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的,给予每个岗位2000元的一

次性创业岗位开发补贴。加强创业担保贷款扶持,对创业妇女和妇女创办的小企业分别提供最高额度为10万元和300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并按照规定给予贴息。降低反担保门槛,规范简化工作流程,实行灵活多样的担保和反担保方式,畅通女性创业者创业担保贷款“绿色通道”。

依托基层公共就业服务平台,拓展创业服务功能,在市、县两级建立了创业服务中心,在人力资源市场开设了创业服务窗口,在乡镇(街道)、社区成立创业服务站,形成“市、县、乡(街道)、社区”四级创业服务网络,为创业者提供“一站式”创业服务等。

今日C01-C04版 本版编辑:李璇 组版:肖婷婷

31个单位命名为
“聊城市巾帼就业
创业示范基地”

近年来,全市涌现出一大批巾帼就业创业、培训、见习实习基地。为进一步整合各方资源,加强妇女创新创业培训、指导和服务,推动实施巾帼创业创新“四大行动”,市妇联、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决定联合命名聊城大学东昌学院等31个单位为“聊城市巾帼就业创业示范基地”。

为进一步加强和各部门间的合作和交流,充分发挥基地的示范带动作用,做好“三个对接”(银企、校企、村企),实施好巾帼创业创新“四大行动”,为妇女就业创业创造更有利的发展环境,推动全市就业创业工作的顺利开展,市妇联、市人社局决定命名一批“聊城市巾帼就业创业示范基地”。此次命名的31家巾帼就业创业示范基地都是在开展妇女小额担保贷款、职业技能培训、女大学生就业创业、女企业家成长护航、巾帼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创建等一系列活动中发挥示范带动作用积极相应的单位,被命名为巾帼就业创业示范基地的31家单位中有学校、银行、服务行业等。

据了解,凡是积极主动为城乡妇女、女大学生提供就业创业培训、指导、资金支持、市场信息、项目帮扶等公共服务成效显著的单位和组织;具备国家法定安全生产条件,合法经营、依法纳税,见习岗位条件良好,并积极为城乡妇女、女大学生提供见习服务成绩突出的单位和组织;在城乡妇女就业创业过程中起到显著示范引领作用的妇字号企业和组织,都可申请。

凡被命名的“聊城市巾帼就业创业示范基地”均可优先享受省、市就业创业各项优惠扶持政策。所有基地均采取动态管理,不定期进行考核,对工作开展不力的单位给予警告、限期整改,整改后仍然起不到示范引领作用的予以摘牌。

本报记者 邹俊美